

关于“冬送温暖”慰问品采购的更正内容

招标编号：310115000250611116548-15250732

（招标代理内部编号：PCMET-25611G0670/01-02）

项目名称：“冬送温暖”慰问品采购

现对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第三章 招标项目要求及说明 一、详细要求中的以下内容进行更正：

原招标文件要求：

5、包件1”冬送温暖”慰问品采购提货券（一）包含10套产品配置方案，产品配置方案品目分别对应下述4大分类产品：(1)食品类；(2)日化家清类；(3)家纺类；(4)生活家电类；(5)厨房用品类。其中（1）食品类：配置3套产品方案；(2)日化家清类：配置2套产品方案；(3)家纺类：配置2套产品方案；(4)生活家电类：配置3套产品方案。产品方案可以由若干产品组成，供采购方人员在所有产品方案中选择其二。所提供的物品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相关工会规定，不含海鲜、茶叶、月饼等禁止品。根据采购方今年采购需求，配置的食品类产品须为常温保存产品，不包含冷冻冷藏类产品。

更正为：

5、包件1”冬送温暖”慰问品采购提货券（一）包含10套产品配置方案，产品配置方案品目分别对应下述4大分类产品：(1)食品类；(2)日化家清类；(3)家纺类；(4)生活家电类。其中（1）食品类：配置3套产品方案；(2)日化家清类：配置2套产品方案；(3)家纺类：配置2套产品方案；(4)生活家电类：配置3套产品方案。产品方案可以由若干产品组成，供采购方人员在所有产品方案中选择其二。所提供的物品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相关工会规定，不含海鲜、茶叶、月饼等禁止品。根据采购方今年采购需求，配置的食品类产品须为常温保存产品，不包含冷冻冷藏类产品。

其余内容不变。

上海浦成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

2025年7月24日